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況。由於僅屬概要，故並未包括所有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資料。閣下應於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股份前閱讀本文件全文。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於我們的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我們的股份前應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一間中國西南部的綜合醫藥公司。我們的上游合併業務模式涵蓋醫藥行業價值鏈的主要階段及確保我們受惠於各業務分部的協同效應。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認可及市場領導地位將繼續加強我們發展業務的能力、擴展我們的客戶基礎及加強溢利能力。

我們於中國主要運營以下三個業務分部：

- **醫藥分銷。**我們向(i)商業供應商(主要為醫藥貿易公司)及(ii)製藥商採購醫藥及保健產品。我們主要以批發方式將產品售予：(i)醫藥批發商；(ii)由我們的加盟商擁有及營運「百信」品牌旗下的特許經營零售藥店；及(iii)四川省成都地區農村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通過政府農村醫藥分銷招標程序)。根據獨立市場研究機構南方所的資料顯示，按以「百信」品牌經營的特許經營零售藥店於2013年12月31日的數目計，我們在中國排名第三。我們為首家於成都地區從事農村醫藥分銷的公司之一，而根據南方所的資料顯示，按2013年的銷售總額計，我們於四川成都的農村醫藥分銷位居首位。
- **自營零售藥房。**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總共擁有27家以「百信」品牌營運的自營零售藥店，包括位於四川、河北及湖北省的自營零售藥店。[另外，我們有七間自營零售藥店正在搬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完成一間店舖的搬遷、為兩家店舖簽訂租約並正在為另外四家店舖進行選址。
- **製藥。**我們製造及銷售六種醫藥產品，包括正紅花油、紅花油、白花油、複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疤痕止癢軟化乳膏及氨苄西林膠囊。根據南方所的資料顯示，我們自家生產的正紅花油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按零售銷售收益計算，在中國的正紅花油產品類別佔逾40%的市場份額，佔最大市場份額。根據南方所表示，按零售銷售收益計算，正紅花油因而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分別佔中國總醫藥產品銷售之0.06%、0.05%及0.05%。**[待NFS更新數字]**

概 要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及未來增長潛力乃得益於以下競爭優勢：

- 我們作為中國西南部一名業務穩健的醫藥及保健產品分銷商，處於有利位置從市場增長及行業整合帶來的機遇中受惠
- 我們於四川成都的農村醫藥分銷方面擁有悠久的經營歷史及龐大的網絡
- 我們的「百信」品牌於中國醫藥行業獲廣泛認可，這有助我們吸引加盟商及終端客戶
- 我們於中國的正紅花油產品類別佔最大市場份額
- 我們龐大的產品組合及與廣大的供應商網絡之間的強大關係，讓我們可迎合各種各樣的客戶需要
- 我們擁有一支盡心盡力、經驗豐富及穩定的管理層隊伍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旨在成為中國中部及西南部的著名醫藥公司。我們擬透過執行以下所列的主要策略，達成我們的目標：

- 進一步推廣我們的「百信」品牌
- 持續擴展我們的分銷網絡及開發我們的農村醫藥分銷業務
- 進一步拓展我們的產品種類及改善我們的產品組合
- 持續擴展我們的自營零售藥店營運
- 尋求收購及建立策略性聯盟

我們的客戶及銷售

我們的醫藥分銷分部客戶主要為醫藥批發商、以「百信」品牌經營的特許經營零售藥店、農村地區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我們一般與我們的主要醫藥批發商客戶簽訂一年期限的不具約束力的框架協議，可於屆滿時更新。我們要求醫藥批發商客戶透過採購訂單確認採購額及價格，及產品交付至指定地點後90天內全數支付採購價。我們與醫藥批發商客戶之間有賣家／買家關係。我們並無要求我們的醫藥批發商客戶遵守

概 要

我們的銷售或定價政策，對其亦無任何其他形式的控制權。我們根據與加盟商簽訂之特許經營協議向特許經營零售藥店銷售產品。我們一般將產品直接分發至特許經營零售藥店，並於加盟商驗收產品後確認收益。我們一般要求加盟商於收貨後全數付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若干情況下批出30日信貸期予特許經營零售藥店以推廣新產品銷售。我們以「成本加成」方式為售予醫藥批發商客戶及特許經營零售藥店的產品定價。就農村醫藥分銷而言，我們須通過政府招標程序以取得分銷醫藥產品及醫療器械至指定農村地區之權利。該等農村地區之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向我們提供採購訂單，而產品售價由相關政府機關釐定。我們一般要求農村分銷商客戶於收貨後90天內全數付款。

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分部客戶主要為居於我們的自營零售藥店所在地理區域的獨立客戶。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於四川、河北及湖北省總共有26間自營零售藥店正在營運。另外，我們有八間自營零售藥店正在搬遷。透過自營零售藥店，我們向終端客戶以「成本加成」方式出售醫藥及保健產品、醫療器械、藥用化妝品及日用品。

我們的製藥分部客戶主要為分銷商，其按已折扣的建議零售價購買我們的自家生產產品，其後將我們的產品轉售予終端顧客或子分銷商。我們的分銷商一般獲授權於指定地區內銷售我們的產品，並須遵守我們的銷售及定價政策。我們將產品送往分銷商指定地點及予其接收產品後確認收益。雖然於往績記錄期間給予少數客戶180日之信貸期以作為擴張其業務及協助我們增加市場份額的誘因，但我們一般要求分銷商於交付後90日內全數支付採購價。我們自家生產產品的價格根據生產成本、市場需求、競爭者產品定價及我們的業務發展策略而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正紅花油及紅花油合共佔我們的製藥分部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收益分別約93.9%、94.4%及93.5%。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正紅花油之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克人民幣0.14元、人民幣0.13元及人民幣0.14元，而紅花油的平均售價分別為每克人民幣0.54元、人民幣0.53元及人民幣0.53元。

[於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我們保留約200名分銷商。]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增添13名及11名新分銷商。我們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增添任何新分銷商。分銷商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增長主要由於我們於中國拓展地域市場所致。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被終止的當時已有分銷商總共分別七名、17名及兩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的分銷商乃主要由於其未能達至我們所預期的銷售表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的分銷商乃主要(i)由於其未能達到我們的銷售表現預期及(ii)由於我們透過與相對較為小型的客戶終止關係以整合我們的分銷資源。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分銷商的理由乃[主要由於其未能達到我們的銷售表現預期。

概 要

我們的供應商

就我們的醫藥分銷分部而言，我們向(i)商業供應商(主要包括醫藥貿易公司)；及(ii)製藥商採購醫藥及保健產品及醫療器械。

就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分部而言，我們向(i)商業供應商及製藥商採購醫藥及保健產品及醫療器械；及(ii)V-drug附屬公司、我們的[編纂]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美多康(成都)採購藥用化妝品及日用品。我們與V-drug及V-drug的母公司Chubu Yakuhin Co., Ltd.成立及營運日式藥用化妝品店舖。

就我們的製藥分部而言，我們廣泛向中國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主要包括水楊酸甲酯、松節油及白樟油。我們的原材料被廣泛使用。我們比較供應商的報價以尋求優惠的採購價格。我們一般維持一至兩個月之供應以緩和短期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

我們一般不會與供應商訂立長期具約束力的協議。我們的供應商一般向我們授出30至90日的信貸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與任何供應商發生重大爭端，亦無在採購產品或原材料上經歷任何嚴重困難。

我們的生產設施

我們四川省成都的生產設施製造六種醫藥產品。我們已為我們的製藥營運取得包括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的所有相關牌照、許可證及執照。我們擁有三條生產線，設計年度產能分別為1,010.0百萬克藥油、160.0百萬克乳膏及45.0百萬克膠囊。我們於生產產品過程中嚴格遵守質量保證及安全控制程序。

我們的控股股東及[編纂]投資者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陳先生及嘉寶將持有本公司約[編纂]%之已發行股本總額。

於2012年2月，我們已透過由獨立第三方[編纂]投資者完成我們的A類股份及B類股份認購。A類股份及B類股份於緊隨上市前自動轉換成我們的股份。優先股全數轉換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投資者將總共持有我們約[編纂]%之已發行股份總額。

概 要

過往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節選綜合損益資料報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節選綜合損益資料報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 營業額..... | 712,111 | 794,349 | 847,193 |
| 銷售成本..... | (582,575) | (643,924) | (665,126) |
| 毛利..... | 129,536 | 150,425 | 182,067 |
| 其他收益..... | 10,379 | 14,612 | 20,672 |
|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 354 | 33 | (710)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33,380) | (35,990) | (36,468) |
| 日常及行政開支..... | (25,137) | (25,779) | (46,729) |
| 經營溢利..... | 81,752 | 103,301 | 118,832 |
| 融資成本..... | (3,453) | (5,855) | (9,013) |
| 商譽減值..... | — | — | (4,714)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公平值變動..... | (51,881) | (16,134) | (33,236) |
| 除稅前溢利..... | 26,418 | 81,312 | 71,869 |
| 所得稅..... | (17,110) | (18,243) | (25,740) |
| 年內溢利..... | <u>9,308</u> | <u>63,069</u> | <u>46,129</u> |
| 歸屬於： | | |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9,409 | 63,070 | 45,944 |
| 非控股權益..... | (101) | (1) | 185 |
| 每股盈利 | | | |
| 基本..... | <u>0.013</u> | <u>0.090</u> | <u>0.065</u> |
| 攤薄..... | <u>0.013</u> | <u>0.079</u> | <u>0.065</u> |
| 年內經調整溢利 ⁽¹⁾ | <u>61,189</u> | <u>79,203</u> | <u>79,365</u> |

概 要

附註：

- (1) 年／期內經調整溢利乃經由扣除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而得出。年／期內經調整溢利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然而，計算年／期內經調整溢利包括之金額乃經由計入綜合收入報表之數據得出。由於年／期內經調整溢利讓我們計量我們的溢利能力，而無須計及於上市後將轉換成我們的普通股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的非現金變動，我們因而相信其就收益報表數據而言屬有用之補充資料，故我們於本文件內呈列年／期內經調整溢利。我們相信年／期內經調整溢利為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往後的溢利能力及營運業績之更準確之指標。然而，年／期內經調整溢利不應被獨立視為或解讀為收入淨額或經營收入的替代，或作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我們的經營業績或其他綜合營運或現金流數據的指標，或作為現金流量的替代項目以計量流動性。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由於計算項目有所不同，本文件內呈列之年內經調整溢利未必適合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之類似名目計量作比較。

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資料報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資料報表：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資產..... | 72,998 | 154,420 | 138,811 |
| 流動資產..... | 432,646 | 532,769 | 575,181 |
| 流動負債..... | 370,055 | 484,500 | 468,601 |
| 流動資產淨值..... | 62,591 | 48,269 | 106,580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135,589 | 202,689 | 245,391 |
| 資產淨值..... | 72,615 | 141,080 | 181,280 |

概 要

節選現金流量資料報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節選現金流量資料報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 | | |
| 現金淨額..... | (42,242) | 92,225 | 48,664 |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 (2,698) | (105,599) | (16,294) |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 | 34,067 | 39,935 | (30,93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 | | |
| 增加淨額..... | (10,873) | 26,561 | 1,437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0,120 | 39,227 | 65,375 |
| 匯率變動的影響..... | (20) | (413) | 247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39,227</u> | <u>65,375</u> | <u>67,059</u> |

我們的總營業額為減去分部間收益後我們三個業務分部的分部收益總額。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我們的外部收益、毛利及

毛利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年 | | 2013年 | | 2014年 | |
| | 分部收益 | 分部毛利 毛利率 | 分部收益 | 分部毛利 毛利率 | 分部收益 | 分部毛利 毛利率 |
| 醫藥分銷..... | 630,165 | 61,617 9.8% | 703,245 | 79,918 11.4% | 713,577 | 90,260 12.6% |
| 自營零售藥房..... | 7,831 | 2,764 35.3% | 17,626 | 5,415 30.7% | 29,352 | 9,504 32.4% |
| 製藥..... | 110,036 | 68,717 62.4% | 105,374 | 66,485 63.1% | 132,924 | 82,624 62.2% |
| 合計..... | 748,032 | 133,098 | 826,245 | 151,818 | 875,853 | 182,388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

下表載列我們的醫藥分銷分部於所示期間按客戶類別劃分的外部收益明細：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2012年 | | 2013年 | | 2014年 | |
| | 金額 | 佔外部收益 百分比 | 金額 | 佔外部收益 百分比 | 金額 | 佔外部收益 百分比 |
| 醫藥批發商..... | 419,207 | 67.1 | 480,384 | 69.0 | 446,018 | 63.1 |
| 特許經營零售藥店..... | 96,499 | 15.5 | 148,152 | 21.3 | 173,189 | 24.5 |
| 農村的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 | 108,819 | 17.4 | 67,324 | 9.7 | 87,846 | 12.4 |
| 醫藥分銷的外部收益總額..... | 624,525 | 100.0 | 695,860 | 100.0 | 707,053 | 100.0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概 要

我們的醫藥分銷分部的分部收益於2012年至2013年間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向醫藥批發商及特許經營零售藥店的銷量上升所致，惟部份被我們向於往績記錄期間農村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的銷售額下跌所抵銷。分部收益於2013年至2014年間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向特許經營零售藥店以及農村醫院及其他醫藥機構的銷售增加，惟被向醫藥批發商的銷售減少而部分抵消。更詳細的討論，請見「財務資料—我們損益表的項目—營業額—醫藥分銷」。**[醫藥分銷分部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i)增加採購量及按金款項增加，令可向供應商獲取的產品採購價折扣增加，及(ii)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因推行我們的「遠程審方系統」而使向特許經營零售藥店之銷售所得溢利有所增加所致。]**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分部的分部收益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自營零售藥店的數目增加，包括我們收購百信堂旗下的店舖及我們開設的合共五間大型日式藥用化妝品店舖及我們擴展產品組合。2012年至2013年的分部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於2013年增添了三間日式藥用化妝品店舖而該等店舖平均毛利率較低。2013年至2014年的分部毛利率增加，此乃主要由於我們關閉一間日式藥用化妝品店舖及由於搬遷而暫停另一間的業務，此乃由於有關店舖與我們的其他自營零售藥店比較純利率較低。

製藥分部的分部收益於2012年至2013年間有所下降，主要由於我們削減銷量以維持我們主要產品平均售價及提高邊際利潤的策略性決策所致。分部收益於2013年至2014年間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市場擴展及我們加強向我們的子分銷商進行推廣。**[2012年至2013年的分部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2012年至2013年的原材料採購價下降所致。]**分部毛利率於2013年至2014年間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平均原材料成本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因市場供需變動，製藥所用原材料的價格小幅波動。

重要財務比率

| | 截至12月31日／截至當日止年度 | | |
|--------------|------------------|-------|-------|
| | 2012年 | 2013年 | 2014年 |
| 毛利率..... | 18.2% | 18.9% | 21.5% |
| 純利率..... | 1.3% | 7.9% | 5.4% |
| 流動比率..... | 1.2 | 1.1 | 1.2 |
| 速動比率..... | 1.0 | 1.0 | 1.1 |
| 權益回報..... | 13.1% | 45.0% | 25.5% |
| 總資產回報..... | 1.8% | 9.2% | 6.5% |
| 資本負債比率..... | 33.1% | 53.2% | 27.6% |
| 債務對權益比率..... | 現金淨額 | 6.8% | 現金淨額 |
| 盈利對利息倍數..... | 8.7 | 14.9 | 9.0 |

概 要

近期發展

於往績紀錄期間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繼續專注於我們的三個業務分部：醫藥分銷、自營零售藥房及製藥。自2014年12月31日起，我們的業務模式、收益架構及成本架構維持不變。

與截至2014年1月31日止一個月相比，醫藥批發商客戶的數目於截至2015年1月31日止一個月減少27.7%，主要由於為將我們的資源集中於高收益貢獻的客戶及開發新客戶而放棄若干收益貢獻低的客戶，特許零售藥店的數目小幅增加0.7%，部份由於我們於2014年1月實施的「遠程審方系統」幫助我們吸引加盟商，我們的農村醫藥分銷業務的客戶數目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政府政策變動的持續影響令我們曾經享有獨家分銷權的地區的經銷商增至三家。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數目由2014年1月31日的34家減少20.6%至2015年1月31日的27家，主要由於我們有七間自營零售藥店正在搬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完成一間店舖的搬遷、為兩家店舖簽訂租約並正在為另外四家店舖進行選址。2014年1月31日至2015年1月31日，我們的製藥業務分銷商數目保持穩定，約為200家。

於2014年12月31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達人民幣257.1百萬元，與2013年12月31日相比，我們的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35.6百萬元及我們的非流動負債增加人民幣3.4百萬元。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將計入我們的綜合損益表，2013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虧損增加達人民幣33.2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2014年12月31日起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4年12月31日起，並無對載列於本文件中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中的資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

市場競爭

中國醫藥分銷、零售藥店及醫藥生產行業高度分化且競爭激烈。根據南方所的資料顯示，按營業額計，中國八大醫藥分銷商於2012年合共佔市場約39.8%。就我們的醫藥分銷業務而言，我們主要面對來自在四川省成都區內營運的大型全國性及地區性分銷商的競爭。根據南方所的資料顯示，於2013年12月31日，中國有超過430,000家零售藥店。就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業務而言，我們與地區性及當地零售連鎖藥店以及獨立的藥房競爭。就我們的醫藥生產業務而言，我們主要與若干以中國為基地生產與我們的正紅花油類似的製造商競爭。

概 要

過往不合規事宜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由本集團成立至2014年6月期間並未為我們的僱員作出足夠的社保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我們已採用及將繼續採用若干糾正及預防措施，以免該不合規事宜將來再次發生。我們於2014年6月開始按照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就該與社保及住房公積金有關之不合規事宜採取重大糾正措施，並已於2014年12月全面糾正。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廣東信達律師事務所告知，我們就該等不合規事宜而遭到中國政府機關懲罰的風險為低。我們的董事不認為該不合規事宜將對我們的營運或財務帶來重大影響。詳情請見「業務—法律合規及訴訟」。

物業缺失

由於過往為配合成都海峽兩岸科技產業開發園之重新規劃及建設而與相關政府機關之搬遷及土地使用權置換安排及政府機關之內部程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新溫江土地取得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新溫江土地位於成都省溫江區，面積約33,600.17平方米，主要用於生產。由於我們尚未取得國有土地使用權證，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尚未取得位於新溫江土地上總樓面面積約11,637平方米的十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該等樓宇主要用作生產車間、辦公室及宿舍。根據我們的董事表示，新溫江土地及其上之樓宇主要用作生產基地，佔我們往績記錄期間100%之總年度產能，並產生我們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51.6%、43.8%及45.3%之毛利，因此，對我們之營運而言非常重要。我們已制定應變計劃，以防我們須遷離新溫江土地。我們將就此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並於上市後，於年報及中期報告中披露糾正之進度，為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詳情請見「業務—物業—自置物業—於中國存在業權缺失的物業」。

上市開支

我們就上市產生法律、專業及其他費用。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直接因發行新股份應佔的上市相關費用記錄為預付開支，將於上市後從權益中扣除。其餘的上市相關費用在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我們預期上市相關開支總額，[編纂]，將約為人民幣37.5百萬元。我們預期上市開支[編纂]將約為人民幣33.3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0.9百萬元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扣除。我們預期，該等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概 要

股息政策

股息的宣派、付款及金額將由我們酌情決定。股息僅可以相關法例允許作此用途的可供分派溢利支付。股份持有人將根據其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金額按比例獲派該等股息。受上述因素所限，董事會擬於可預見將來於相關股東大會建議向股東分派不少於30%之未來可供分派純利之股息。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不獲行使，[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並假設首次公開[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封面頁所載的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會自[編纂]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港元。

我們擬按下文所載的用途及金額使用[編纂]的所得款項：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計主要用作收購或成立自營零售藥店。我們現時擬於2016年年底前於四川、河北及湖北省收購或成立75至85家自營零售藥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識別任何收購目標；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計用作撥支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設定為建議[編纂]範圍的最高價或最低價，或[編纂]已獲行使，我們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將按比例增減。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面對若干風險，其中多種為我們所不能控制。風險可大致分為(i)有關我們業務營運之風險；(ii)有關我們行業的風險；(iii)有關於中國進行業務的風險；及(iv)有關[編纂]的風險。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所面對的最大風險包括：

- 我們經營的行業競爭激烈，倘我們未能於中國醫藥行業有效競爭，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醫藥產品的穩定供應，倘與供應商的關係中斷或終止或重大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負面影響。
- 我們或未能就向農村的醫院或其他醫療機構分銷醫藥產品在政府規定招標過程中競標成功。

概 要

- 我們的自營零售藥房業務受若干風險限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 我們或未能對我們的特許經營零售藥店有效或充份控制。特許經營零售藥店違反特許經營協議或違反有關法例及法規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造成負面影響。

有關該等及其他風險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編纂]統計數字

| | 按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 按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 |
|--|-------------------|-------------------|
| 股份市值 ⁽¹⁾ | [編纂]港元 | [編纂]港元 |
| 未經審核每股備考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²⁾ | [編纂]港元 | [編纂]港元 |

附註：

- (1) 上表中所有統計數字乃根據[編纂]未獲行使之假設而定。市值乃按[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預期將發行及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
- (2) 未經審核每股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按附錄二所述調整及按[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預期將發行及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